

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100 年 12 月 19 日

為維護純淨的選舉風氣，杜絕非法選舉賭盤影響「第 13 任總統、副總統及第 8 屆立法委員選舉」的公正性，本署指揮全國各地方法院檢察署會同法務部調查局、內政部警政署等機關，於今（100）年 12 月 15、16 日實施同步查緝非法選舉賭盤。

各地檢署動員檢察官同步查緝，合計指揮 63 個司法警察單位，司法警察 989 人，共針對 120 個地點實施強力查緝行動，截至發稿時止，合計緝獲嫌犯 51 人，交保 12 人，查扣之物品計有現金新臺幣 21 萬元、傳真機 23 台、簽注單 248 張、帳冊 16 本存摺等。

本次查緝行動查獲較特殊之案件如下：

- 一、板橋地檢署同步搜索轄區內共 25 處簽賭盤口，查獲犯罪嫌疑人莊○○等 18 人、賭資現金新台幣 21 萬元及帳冊、電話、傳真機、簽注單等簽賭工具。本案有別於以往查緝賭博據點大多以單點查緝為主之方式，此次搜索之簽賭盤口大部分具有上下游之共生關係，能一舉查獲具有瓦解簽賭集團之效果與意義，並減低地下簽賭對總統大選及立委選舉之影響。全案由該署繼續追查中。
- 二、屏東地檢署查獲劉○○與陳○○以本次總統選舉為賭注，賭注金額為 1 支 1 萬元，雙方預計各自尋找下線集資 50 萬元對賭。本件以總統選舉為賭注，嚴重影響選舉之公正性，檢察官指揮警察、調查機關及時查獲此案，對有意從事此類犯罪之行為者有嚇阻效果。全案由該署繼續清查下線及有無其他共犯。